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006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認證系統公告 (376735100E_11100006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性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於111年6月30日(郵戳為憑)前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者，數位課程採計不受15小時限制，惠請轉知所屬並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181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嚴重特殊性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滾動式調整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數位課程時數採計原則，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15條第1項及第2項第1款規定於111年6月30日(郵戳為憑)以前申請展延者，數位課程採計將不受15小時限制。
- 三、有關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相關問題諮詢，請洽教育部委辦團隊育成環保有限公司王小姐，電話：(02)6630-9988分機12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學務處

111/01/05 10: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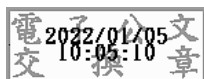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0136

有附件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